

##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补充披露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相关监管要求，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对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北京新兴博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兴博源”）的后续进展情况补充披露如下：

#### 一、投资设立新兴博源的情况介绍

公司于2017年8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起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共同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不超过6亿元与华融新兴产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新兴”）设立并购基金，由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并购基金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延安博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源金融”）、华融新兴、芜湖华融新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融新恒”）签署《北京华融博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有限合伙协议》（暂定名）。各合伙人的认缴出资额为：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身份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华融新兴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	100.00	0.083
博源金融	普通合伙人	100.00	0.083
华融新恒	优先级有限合伙人	60,000.00	49.917
公司	劣后级有限合伙人	60,000.00	49.917
合计		120,200.00	100.00

2017年9月，合伙企业北京新兴博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房山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上述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26日披露的《关于发起设立并购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9）、《关于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的公告》（公告编

号：2017-080）和 2017 年 9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3）。

## 二、新兴博源的投资进展情况

因新兴博源引入了新的战略投资者北京伯鸿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伯鸿投资”），各合伙人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重新签订了合伙协议，公司作为新兴博源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0,818.00 万元，占出资比例的 9.00%，公司子公司博源金融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占出资比例的 0.083%。各合伙人认缴份额变更为：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身份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华融新兴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	100.00	0.083
博源金融	普通合伙人	100.00	0.083
华融新恒	优先级有限合伙人	60,000.00	49.917
公司	劣后级有限合伙人	10,818.00	9.00
伯鸿投资	劣后级有限合伙人	49,182.00	40.917
合计		120,200.00	100

公司在 2018 年 4 月 11 日披露的《2017 年年度报告》中说明了上述认缴出资份额变化的情况。

##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降低认缴出资份额是基于新兴博源引入新的战略投资者，认缴出资份额的调整在公司董事会审批的投资额度范围内。公司本次降低对新兴博源的投资比例有利于降低投资风险，减少公司的资金投入和财务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2 月 10 日